

副本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

1047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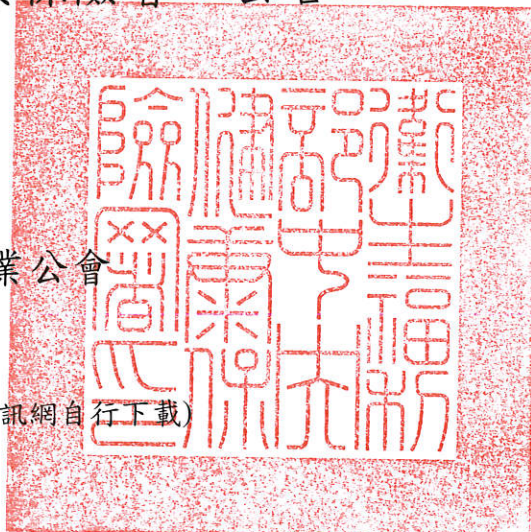
臺北市建國北路2段123號3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090035053號

附件：藥品給付規定修訂對照表(請於本署全球資訊網自行下載)



主旨：公告修訂免疫檢查點 PD-1、PD-L1抑制劑之給付規定。
依據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41條暨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。

公告事項：修訂「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—第六編第八十三條之藥品給付規定第9節 抗腫瘤藥物 Antineoplastics drugs 9.69.免疫檢查點 PD-1、PD-L1抑制劑(如 atezolizumab；nivolumab；pembrolizumab製劑)」規定，給付規定修訂對照表如附件。(附件電子檔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.nhi.gov.tw>)，路徑為：首頁>健保法令>最新全民健保法規公告，請自行下載)

副本：行政院、國中生、公會協本署廠份
行政健全及、國中生、公會協本署廠份
健康社會北醫公會、台、全份限
法司康福市師國全製中灣台球區有公
規、保利電公診國藥華研發私訊務公
會衛險機腦會所聯工民發私訊務公
生利衛管理同聯全、業藥技療、請轉分
福部生會業全中會公商新院本轉分
利社福、公會聯華會業藥所署知公
部會利地會、合民、同發協企轄區、
法保部方、中會國中業展會劃區、
規險全政中華、開華公協、組醫台
會司民府華民中發民會會台(事灣
、健衛國民國華性國全、灣請機小
衛衛生保局醫層國藥藥聯團會登)藥
生福保險、師醫藥研發合法醫健、品
利福爭國公師師研究展會人療保本工
部部議防會協公協協、中院電署業
醫食審部全會會會中會中華所子醫股
司藥會醫聯中國台台台(國會)及有
、物、局合華聯灣北國學、藥限
生理生台、國會品西藥藥署署組司
福署福灣社基、行藥代協資醫、
利、利醫團層中銷代理會訊務美羅
心生附資人療民管商業台(理默大
理福屬訊中協國理業同業醫刊、東廠
及利醫學華會藥協同業醫刊、東廠
口部療會民、劑會業公院登本藥股

署長李伯璋